

# 五矿证券有限公司关于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理财额度的核查意见

五矿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矿证券”）作为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里石”或“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保荐业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万里石及子公司2024年度理财额度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 一、本次使用自有资金投资理财的基本情况

###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短期闲置自有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计划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理财及现金管理，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 （二）投资金额及资金来源

公司及子公司的自有资金，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在此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 （三）投资品种

保本或低风险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证券公司、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各类低风险理财产品、国债逆回购或结构性存款。

### （四）投资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 （五）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为公司及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 二、存在的风险及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 （一）收益波动风险：

（1）公司购买的保本或低风险理财产品属于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 （二）针对上述风险，采取措施如下：

（1）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整体风险。

（2）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将对购买理财产品进行审计和监督，并将所发现的问题及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理财及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及子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二）通过进行适度的理财，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能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 四、审议程序及专项意见

###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4年2月26日，公司董事会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理财额度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理财及现金管理。上述交易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且任意时点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总金额不超过2亿元（含2亿元）。

## （二）监事会意见

2024年2月26日，公司监事会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理财额度的议案》，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理财及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理财额度事项，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该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等相关规定。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保本或低风险理财产品，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的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事项无异议。（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五矿证券有限公司关于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理财额度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胡洁

\_\_\_\_\_  
乔端

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年 月 日